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冻结、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苏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2,086,39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2.67%。本次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为 16,709,264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 52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 6.60%。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 11,277,736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 35.15%，占公司总股本 4.45%。
- 苏同先生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扬企管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742,92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29%。本次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为 742,923 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 10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 0.29%。
- 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造成影响。

公司近日获悉，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扬企管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、轮候冻结，通过中国结算系统查询核实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被司法冻结情况

股东名称	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冻结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苏同	16,709,264	52.08%	6.60%	否	2026-10-19	2029-10-18	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	司法冻结

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742,923	100.00%	0.29%	否	2026-10-19	2029-10-18	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	司法冻结
合计	17,452,187	53.16%	6.89%	/	/	/	/	/

二、本次被轮候冻结情况

股东名称	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冻结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苏同	11,277,736	35.15%	4.45%	否	2026-10-19	/	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	轮候冻结
合计	11,277,736	35.15%	4.45%	/	/	/	/	/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香蕊女士、华扬企管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苏同	32,086,390	12.67%	32,086,390	100.00%	12.67%
姜香蕊	11,056,270	4.36%	10,446,620	94.49%	4.12%
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742,923	0.29%	742,923	100.00%	0.29%
合计	43,885,583	17.32%	43,275,933	98.61%	17.08%

四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香蕊女士、华扬企管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苏同	32,086,390	12.67%	11,277,736	35.15%	4.45%
合计	32,086,390	12.67%	11,277,736	35.15%	4.45%

五、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

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

相关主体股份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1 日